

证券代码：831424

证券简称：薪泽奇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薪泽奇
NEEQ:831424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New Victor Industrial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19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仁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永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秋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袁军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512-58921231
传真	0512-58921231
电子邮箱	dm@xzqjx.cn
公司网址	www.victormac.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苏省张家港市凤凰镇双龙路 198-1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50,470,651.53	149,202,583.35	67.8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3,410,289.97	91,312,865.48	46.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29	3.00	43.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66%	36.1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8.84%	34.87%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62,294,001.04	295,288,585.92	-11.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516,877.35	39,082,165.64	-9.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579,018.15	38,314,019.25	-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8,011.15	7,453,884.23	86.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1.73%	49.3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0.89%	48.37%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6	1.29	-10.08%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 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885,000	35.81%	795,000	11,680,000	37.5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437,500	14.60%	-1,000	4,436,500	14.26%
	董事、监事、高管	1,762,500	5.80%	0	1,762,500	5.66%
	核心员工	240,000	0.79%	120,000	360,000	1.16%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9,515,000	64.19%	-75,000	19,440,000	62.4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312,500	43.79%	0	13,312,500	42.78%
	董事、监事、高管	5,287,500	17.39%	300,000	5,587,500	17.95%
	核心员工	240,000	0.79%	300,000	540,000	1.74%
总股本		30,400,000	-	720,000	31,12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0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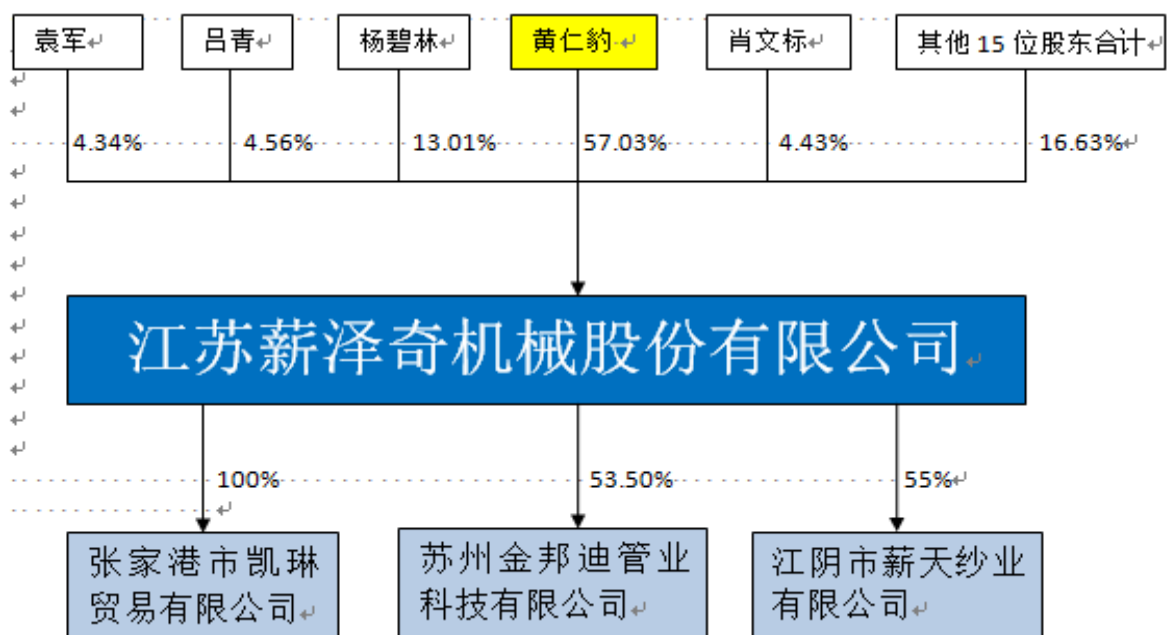
[illegible]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黄仁豹先生。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黄仁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 17,749,000 股，占比为 57.03%，同时，黄仁豹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具有实际的控制权和影响力。所以，黄仁豹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黄仁豹，男，1972 年 6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方冶金学院机械专业，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5 年 7 月至 1996 年 6 月，任江苏维达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1996 年 7 月至 2003 年 8 月，历任张家港丰港针织机械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总经理；2003 年 9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张家港市维达纺织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1) 2019 年 4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对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应按如

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利润表中在投资收益项目下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的明细项目。

2019 年 9 月 19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与财会【2019】6 号配套执行。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9】6 号、财会【2019】16 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8,257,435.28	-	31,613,867.11	-
应收票据	-	12,606,351.14	-	10,050,000.00
应收账款	-	25,651,084.14	-	21,563,867.1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767,091.06	-	21,928,007.42	-
应付票据	-	3,125,470.00	-	2,400,000.00
应付账款	-	21,641,621.06	-	19,528,007.42

（2）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财务附注三、10。

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

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本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本准则。

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根据要求，本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本准则。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期未发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8,257,435.28	-		
应收票据	-	12,606,351.14		
应收账款	-	25,651,084.14		
应收款项融资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4,767,091.06	-		
应付票据	-	3,125,470.00		
应付账款	-	21,641,621.06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上期合并报表范围包括母公司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市凯琳贸易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金邦迪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共 3 家公司。

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在上期合并报表范围内，新增了 1 家控股子公司江阴市薪天纱业有限公司，共 4 家公司。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江苏薪泽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